#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情形

一、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管理階層，定期與會計師就公司財務狀況、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進行溝通，且每年至少一次在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情況下召開與會計師單獨會議；會計師並就財務、會計及內部控制制度之觀察及查核/核閱結果向獨立董事報告並/或提出建議。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於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向董事、獨立董事，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追蹤改善情況進行報告與溝通；稽核主管每年至少一次與獨立董事單獨會議或郵件溝通，討論內部控制制度攸關議題。

三、歷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單獨溝通)

| 日期 | 溝通事項 | 溝通結果 |
|---|---|---|
| 114/03/06<br>(單獨溝通) | 1.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說明。<br>2.與治理單位溝通暨財務報告內容說明。<br>3.本次查核重點說明。<br>4.會計師之獨立性說明。<br>5.報告關鍵查核事項、辨認顯著風險及配合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相關財會更新法令。<br>6.審計品質指標(AQI)之溝通 | 針對本次查核重點說明洽悉。<br>本次會議無意見。 |

四、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單獨溝通)

| 日期 | 溝通事項 | 溝通結果 |
|---|---|---|
| 每月月底<br>(郵寄寄發) | 每月稽核業務報告及內控缺失檢討報告 | 本次討論無意見 |
| 114.03.06<br>114.05.08<br>114.08.07<br>114.11.06 | 季度稽核業務報告及內控缺失檢討報告 | 本次會議無意見 |